



111776 – 他们有权要求获得与那些享受机构奖金的同事一样的工资吗？

السؤال

愿真主使你们平安！我们是一群宣教员和学生，我们是清真寺的伊玛目，从早晨七点半到中午一点半的这段时间中我们又从事另一项宣教工作，我们的一些同事享受着宣教机构的奖金，他们从事的工作与我们一样，但是他们的工资比我们的工资要高的多，我们就要求增加工资，使之与我们同事的工资相等或者相差无几，尤其是现在物价疯涨。机构认为我们享受着“伊玛目”的待遇，尽管数额较小也罢；机构为享受奖金的人提供住房津贴，而对我们分文不舍，依据就是清真寺里面有伊玛目的住宿，不论有没有住房津贴，我们的工资远远不如他们的工资，我们享受的年假为一个月，而我们的那些同事享受一个半月的年假，我们是否有权向这个机构要求提高工资，并让我们像那些同事一样享受一个半月的年假，因为我们的工作与他们的工作完全一样？我们期待答复。愿真主赏赐你们幸福！

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

一切赞颂，全归真主。

如果事情如你所述，你们和你们的弟兄做的工作完全一样，那么，你们有权要求获得与你们的弟兄完全一样的工资和假期，不能顾虑你们从另一份工作中获得的工资，因为工作合同要求同工同酬，职员在规定的时间内工作，理应获得相应的工资，他有权在这个时间之外做任何有薪水或者没有薪水的工作，但是不能影响他的本职工作。公平地对待职员、减少他们之间工资的差距是获得成功、散播稳定、消除仇恨和怨恨的坚实基础；尤其是在宣教工作当中，因为管理这些工作的是清廉的好人，不会超越法律的界限一步。

总而言之，你们有权要求提高工资、享受你们的同事所享有的假期；机构和其中的主事之人应该尽可能的实现公平并减少差异，因为这样做有百利而无一害，也能获得成功。

我们祈求伟大的真主赐予我们和你们顺利以及做事正确！

真主至知！